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研究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进行总量平衡、结构调整，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负责价格收费行政管理和维护价格秩序等，为全区宏观经济综合协调部门。肩负着经济综合、发展参谋、改革牵头、投资主管、项目管理、价格管理、能源管理、两型统筹的重任。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经济发展研究科、产业发展科、价格管理科、项目管理科、能源管理科（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等六个科室；下设区能源事务中心（副科级）、区价格监测认证中心、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区投资事务中心、区农村能源技术服务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等五个二级机构。在职在编人数 53 人（其中区农村能源技术服务站 10 人）。另有政府雇员 7 人，合同制安置退役士官 3 人，离退休人员 28 人（其

中区农村能源技术服务站 11 人)；单位公务车辆共 3 台(其中能源执法车辆 1 台)。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2021 年决算基本支出为 1455.3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费用，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车辆运行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情况：2021 年决算项目支出为 1826.79 万元，其中：2021 年上半年 27 个申报项目资料编制工作中介服务、“十四五”规划课题研究、海归小镇长沙智能制造总体规划、上级政策资金项目申报工作服务、能源技术服务站解困资金等支出 899.70 万元；新入规“四上”企业区级奖励奖金、2021 年价格监测定点单位补助、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研究文本等资金支出 495.82 万元；在库“一套表”单位统计人员补助 2.65 万元；2019 年新入规上企业补助 5.00 万元；服务站解困资金支出 7.00 万元；2021 年企业外省员工就地过年政策兑现补助 22.65 万元；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投资建设项目计划汇报 PPT 制作及专项整治咨询等费用 12.55 万元；海归小镇项目资金支出 7.75 万元；海归小镇思路和对策研究、铜官文旅片区发展思路研究、2022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争资研究等 115.70 万元；海归小镇前期申建、2021 年项目建设动员大会、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及项目建

设宣传报道等资金支出 140.91 万元；新增四上服务业奖励资金支出 100.00 万元；应急管理事务资金支出 17.05 万元。

（三）公共专项支出情况：1. **节能公共专项：**望城区节能专项资金是根据《长沙市节约能源办法》及省市对区节能目标考核要求设立，2021 年财政预算安排节能专项资金 420 万元，主要支持村（社区）乡村振兴、美丽屋场中的节能项目。资金使用方面：一是制定《长沙市望城区节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长沙市望城区 2021 年度节能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二是公开申报，由各街道（镇）组织项目申报、初审工作。三是由我局组织对项目逐一进行现场核查核实和验收。四是严格按照《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长沙市望城区节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程序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到 55 个项目单位，资金使用规范，做到了专款专用。绩效方面：2021 年度节能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可持续降低生产成本 20% 以上，每年可节约能源 300 吨标准煤以上，实现资源循环利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满意率 90% 以上，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 **两型公共专项：**根据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年初下达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区级财政安排 2021 年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170 万元，主要用于：1. 光明村、望群村等区级两型示范创建单位：坚持两型理念、积极开展两型示范创建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的单位；2. 靖港中学等两型宣教基地：有阵地、有教材、有作品、有队伍、

有活动、有效果的两型理念、政策及行为习惯的宣传教育基地，在两型宣教中起到种子和骨干作用。资金投入情况：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共计投入资金约 770 万元，其中区财政预算安排 170 万元、自筹资金 600 万元，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财政资金 170 万元，全部审批后经国库支付至 30 个项目单位。

3. “十四五”规划专项：根据国家、省、市关于编制“十四五”规划的统一部署及报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并依据望发改〔2019〕101号文件开展此次工作。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十四五”规划专项资金 100 万元。一是开展规划前期重大问题研究。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和资源，全面总结“十三五”规划实施经验，研究完成一批关系未来发展的重点课题，理清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脉络，破解高质量发展、自主创新、产业升级、城市发展等热点难点问题，策划论证一批重大项目，形成“十四五”重大项目库，为规划编制起草提供基础支撑。二是起草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纲要。紧紧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宏伟目标，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研究提出本地区相关领域“十四五”时期的基本思路、发展目标、指导原则、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并在前期调查和研究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编制望城区“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纲要（草案），其中规划纲要（草案）按相关程序报审后，最后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截至目前，已根据项目进度及合同约定条件，

全部支付到位。支付资金 101.57 万元，在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财务相关程序办理。**4. 上级投资补助计划申报工作考核资金：**根据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长沙市望城区上级投资补助计划申报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望政办函〔2019〕3号）及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争资有关工作会议纪要》（望府阅〔2020〕56号）等文件精神，为增强各单位争资工作的积极性和责任感，由区财政局牵头、发改局配合做好争资工作考核，对争资工作表现突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2020 区财政局安排区发改局预算资金 500 万，用于奖励争资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奖励资金 50%可用于奖励争资工作成效突出先进个人，由各单位按“三重一大”程序把关使用。2020 年争资目标任务 41 亿元，实际完成 42.86 亿元（其中专项债资金 24.22 亿元，上级专项补助资金 18.64 亿元），完成率 105%。

三、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为贯彻落实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2〕1号）文件精神和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财务室牵头负责落实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推进工作，相关业务科室积极配合绩效自评工作。结合单位实际，绩效目标工作做到科学规划、分步实施、有序推进。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本部门整体绩效

和专项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评价自评。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做到先有预算，才有指标，后有绩效。项目单位均按要求对项目建设、专项资金使用及项目绩效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我评价。

1. 2021 年度节能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是贯彻国家节能政策、推进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和实现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方面：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促进社会资源节约。项目的实施，预计每年可节约能源 300 吨标准煤以上、节约用能支出 500 万元以上。生态效益方面：实现资源循环利用，减少废气排放，实现污染物削减，预计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600 吨以上，促进节能减排。社会效益方面：节约能源，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建设，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2. 2021 年度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拨付及时，使用情况整体正常，管理制度比较严格，使用程序符合规范，使用效果比较明显，有力促进了全市两型社会建设进程，取得了良好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经济效益方面：获得省市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50 多万元。推进两型理念，促进社会资源节约。生态效益方面：实现资源循环利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减少废气排放，促进实施老旧社区餐厨油烟改造工作，实现污染物削减，净化空气，促进两型社会建设减排。社会效益方面：提高了生活质量和品质，加快推进了全区“两型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3. “十四五”规划预算支

出效益情况：《长沙市望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作为 2021-2025 年期间望城区经济建设发展的指导性文件，正指导相关专项规划开展有关工作，引导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按照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开展有关工作。4. 完成单位部门整体日常运转工作、市对区各项目标任务考核工作如重大项目建设、产业项目观摩、智慧电网‘630 攻坚’、长株潭一体化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固定资产投资、产业投资、服务业发展、宏观经济政策研究、乡村振兴等工作。社会满意率基本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5. 资产管理情况：严格按照《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2021 年版）》（长财资产〔2022〕45 号）、《长沙市望城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规定》（望政办发〔2021〕10 号）文件精神，国有资产由科（室）负责保管及盘点清查，财务室明确专人负责资产登记、卡片录入及监督工作；所有资产建立健全登记制度，落实专人管理，定期盘点，及时登记变动情况；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资产清查。单位资产损益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账务处理：（1）财政部门批复、备案前的资产盘盈（含账外资产）可以按照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暂行入账。待财政部门批复、备案后，进行账务调整和处理。（2）财政部门批复、备案前的资产损失和资金挂账，单位不得自行进行账务处理。待财政部门批复、备案后，进行账务处理。（3）资产盘盈、资产损失和资金挂账按

规定权限审批后，按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账务处理。各类国有资产的无偿转让、出售、置换、报损、报废等应当严格履行审批手续，未经财政国资办批准不得处置。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对绩效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业务人员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2. 绩效指标和目标值需进一步细化，对后期绩效监控及评价进行跟踪管理。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2. 将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力。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2月18日